

## 教育部 函

地址：100217 臺北市中正區中山南路5號  
承辦人：沈灝  
電話：(02)7736-7855  
電子信箱：shenyun@mail.moe.gov.tw

受文者：國立頭城高級家事商業職業學校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2月27日  
發文字號：臺教學(三)字第1142800896號  
速別：普通件  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  
附件：114年活動簡章(pdf)、114年活動簡章(odt)、2025數位海報  
(A09000000E\_1142800896\_senddoc2\_Attach1.pdf、  
A09000000E\_1142800896\_senddoc2\_Attach2.odt、  
A09000000E\_1142800896\_senddoc2\_Attach3.pdf)

主旨：檢送本部辦理114年「數位/網路性別暴力防治短影音暨海報繪畫比賽」活動簡章(如附件1)，請鼓勵學生踴躍報名參與並協助宣傳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數位科技發展日新月異，隨著科技的進步與普及，數位/網路性別暴力已是一個日益嚴重的問題，對受害者的身心健康和安全造成極大威脅。希冀學生運用創意表達，通過生動的視覺與故事來傳遞反思與警示相關議題，提高社會共鳴，從而加強對數位/網路性別暴力問題的關注與抵制，爰辦理本活動。

二、本活動之主題、參加資格、報名及送件方式如下：

(一)活動主題：得參考行政院函頒「數位/網路性別暴力之定義、類型及其內涵說明」(網址：<https://reurl.cc>



8



/13D1MQ)，創作10種數位/網路性別暴力態樣之短影音  
(大專校院組及高中職組)及海報繪畫(國中組及國小組)  
作品。

(二)參加資格：應屆畢業生者以114年8月之在學學制為參加  
組別(例如：現就讀國小六年級之學生欲參加海報繪畫比  
賽，則需勾選國中組)，每人參賽件數以1件為限。

(三)報名及送件方式：

1、甄選作品類別：短影音(大專校院組及高中職組)、海  
報繪畫(國中組及國小組)。

2、報名及送件資料：應包含比賽報名表、切結書、個人  
資料使用授權同意書、著作權授權同意書及實體作  
品。

3、收件時間：自114年4月1日（星期二）起至114年6月27  
日（星期五）止，以郵戳為憑。

4、收件地址：以掛號郵寄至「702臺南鹽埕郵局第21號信  
箱」，並請於信封袋上註明「教育部114年數位／網路  
性別暴力防治—短影音暨海報繪畫比賽—魏小姐收」  
之字樣。

三、本活動相關事宜，可參考本活動官網

(<https://deosop2025.webnode.page>)，或洽詢劉小姐，電  
話：06-2631841（聯絡時間為周一至周五，下午1時30分至  
晚上8時）。

四、檢附本活動海報電子檔1份(如附件2)。

正本：各公私立大專校院(含大學系統)、各直轄市政府教育局及各縣市政府、國立暨私  
立(不含北高新北臺中桃園五市)高級中等學校、各國立國民小學、教育部國民及  
學前教育署、部屬機構

副本：國立成功大學醫學院護理學系柯乃熒教授  
電文  
交換章  
2025/03/03  
09:17:48

裝

訂

線

